

南加州海華體育季  
美國華人運動會拔河賽規程簡則

- 一、宗旨：南加州第 24 屆海華體育季田徑錦標賽暨舉行第 34 屆全美華人運動會，發揚全僑運動，聯繫各界情誼，促進僑胞團結和諧。
- 二、主辦單位：美國中華體育聯誼會  
輔導單位：駐洛杉磯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  
協辦單位：洛杉磯華僑文教服務中心  
協辦單位：南加州中文學校聯合會  
南加州中國大專院校聯合校友會
- 三、拔河簡介：拔河運動是人數相等的雙方對拉一根粗繩以比較力量的對抗性體育娛樂活動；拔河來源於古時水鄉拉牽和水中操練活動。古時拔河曾被作為軍中遊戲，以訓練兵卒的體力。唐宋以後拔河漸在民間盛行，現代一般拔河的方法是：在地上兩條平衡線為河界，不拘任何姿勢在河界兩側各執繩索的一端開令後，用力拉繩以將對方拉出河界或拉入己方中線為勝。
- 四、組別：
  41. 社會男子組: 中文學校教師家長/大專院校校友會/Other (不分齡)。
  42. 社會女子組: 中文學校教師家長/大專院校校友會/Other (不分齡)。
  43. 男生 16-18 歲組: (1996 年 1 月 1 日至 1998 年 12 月 31 日出生者)。
  44. 女生 16-18 歲組: (1996 年 1 月 1 日至 1998 年 12 月 31 日出生者)。
  45. 男生 13-15 歲組: (1999 年 1 月 1 日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出生者)。
  46. 女生 13-15 歲組: (1999 年 1 月 1 日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出生者)。
  47. 男生 10-12 歲組: (2002 年 1 月 1 日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出生者)。
  48. 女生 10-12 歲組: (2002 年 1 月 1 日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出生者)。
  49. 男生 8-9 歲組: (2005 年 1 月 1 日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出生者)。
  50. 女生 8-9 歲組: (2005 年 1 月 1 日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出生者)。
- 五、報名截止日期：**2014 年 4 月 8 日 (星期二)** (郵戳為憑)。
- 六、比賽日期：**2014 年 4 月 26 日 (星期六)**
- 七、比賽地點：核桃市聖安東尼學院國際標準田徑場
- 八、報名費：每隊 35 元
- 九、報名須知：
  1. 每隊出場比賽以 15 人為限，報名可增候補員 5 人。
  2. 比賽採三局兩勝制。
  3. 每組優勝隊頒贈冠、亞、季軍紀念金像獎各一座。個人金、銀、銅獎牌各一面。
- 十、比賽時間：每局比賽兩分鐘，每局比賽換邊及休息時間為三分鐘。
- 十一、河界距離：比賽場地中心點線兩側平行各兩公尺劃垂直橫線為河界。
- 十二、勝負劃分：任何一方自中心點線拉出對方河界線外為勝，如兩分鐘內未能將對方拉出河界，則以自中心點線拉入己方河界內為勝。倘比賽終了雙方拔河繩之中心點仍在中線上時，該局由裁判主持以抽籤決定勝負。
- 十三、比賽姿勢：拔河比賽任何姿勢不拘，各隊可以自行採用站、蹲、半蹲、全蹲、坐、臥等各種姿勢均屬合法。
- 十四、比賽規則：
  1. 比賽前雙方領隊可以指派代表清點對方出場比賽人數。
  2. 如現場比賽中途有隊員受傷者經裁判認定始可更換隊員。
  3. 每一次拔河隊得有三人擔任指揮教練，其餘人員請退出在 5 公尺以外白線後面加油。
  4. 任何比賽成績以當時裁判之判決為終決。
  5. 比賽時一律穿著運動服裝和軟底球鞋，嚴禁穿用田徑用有釘跑鞋比賽。
  6. 雙方隊員禁止在地面挖洞或配帶手套比賽。
  7. 凡對對方徵員年齡有質移時，請各隊當場提出年齡證明文件。
- 十五、比賽若遇天雨時，由大會視現狀於當場決定延期及補賽時間。未經大會正式宣布時，一切項目應按原定程序舉行。
- 十六、本簡則如有未盡事宜隨時公佈修正之。